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8-B747-09

修正案号: 39-2257

- 一. 标题: 检查搜油泵
- 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生产线号001-971(含)的所有波音747系列飞机

三.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 98-14-17 修正案 39-10650
- 2.CAD 97-B747-10R1 修正案 39-2125
- 3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28A2215 1998 年 5 月 14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7-B747-10R1, 39-2125

为防止搜油泵电动马达组件内部的潜在损坏,从而导致燃油从电接头处渗漏到主起落架轮舱,搜油泵马达内部产生电弧,或轮舱中燃油起火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(已完成者除外):

A. 在本指令生效后60天内,依据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8A2215的要求实施一次性检查,查明搜油泵马达叶轮组件的件号(P/N)。

- 1. 如果件号非波音件号60B92403-5或LEAR ROMEC件号RR24680,则本指令不要求进一步的工作。
 - 2. 如果件号为波音件号60B92403-5或LEAR ROMEC件号RR24680,

则在下次飞行前,实施本指令A. 2. (1)或A. 2. (2)要求的工作。

- (1) 用件号为60B92403-12、-13或-18(INTERTECHNIQUE)的新件或 可用件,或件号为60B92403-51(LEAR ROMEC)的新件或可用件更换搜油 泵。
- (2) 断开搜油泵。飞机可按经批准的最低设备清单(MEL) 的要求和 限制,在搜油泵断开的条件下飞行。
- B. 本指令生效后, 任何人不得在任何飞机上安装件号为波音件号 60B92403-5或LEAR ROMEC件号RR24680的搜油泵。
- C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8年7月31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8年7月31日
- 七. 联系人: 邵仁明 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 010-64592341